

证券代码：833427

证券简称：华维设计

公告编号：2025-030

##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7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廖宜勤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议事内容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运营成果,公司总经理对 2024 年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运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32) 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3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相关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鹏盛 A 审字[2025]00058 号) 和《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鹏盛 A 专审字 [2025]00013 号）。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3,095,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5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相关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鹏盛 A 专审字[2025]00014 号)。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

部控制审计机构。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制定《关于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所有董事会成员均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均为关联董事，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 1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投资期

限内公司在任一时点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并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投资期限自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 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5-03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出具相关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鹏盛 A 核字[2025]00009 号)。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有效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0.8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投资期限内公司在任一时点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并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投资期限自本议案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具体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出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报告》。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4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4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5-04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分别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均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

根据银行的要求并在相关规范的前提下，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实际控制人廖宜勤先生及其配偶操旻女士、实际控制人廖宜强先生及其配偶刘园园女士无偿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实施方式以银行实际审批要求及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廖宜勤先生、廖宜强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